●耶穌談飲食

不一味地追求美味,但也不排斥美食,一切以神國之事為念。

文/黄焕超 圖/聖惠

馬斯洛(Maslow)用需求層次理論(Need-hierarchy theory),來解釋人們一般化(generalized)的需求,包括了生理需求、安全需求、社交需求、被人尊重需求和自我實現需求五種。馬斯洛認為人們滿足在底層需求後,才會進一步追求上一層的需求。而最底層就是生理需求,這個理論以屬世的眼光來看,有些道理,所以廣為引用。



中國古代先賢也曾説:「倉廩實而知禮

節,衣食足而知榮辱。」人雖是萬物之靈,但基本上還是有血有肉的動物,所以也有生理的需要,渴了想喝水,餓了想吃飯,且常被視為最優先需滿足的,因此台灣俗諺會説「吃飯皇帝大」。

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,雖有神性,但也有人性,仍會受肉體軟弱的轄制,所以魔鬼給祂的第一個考驗就是,在耶穌禁食四十晝夜饑餓時,對耶穌說:「祢若是神的兒子,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。」耶穌卻回答:「經上記著說:『人活著,不是單靠食物,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』」(太四1-4)

耶穌深知人肉體上的軟弱,因祂也曾有肉體的羈絆。耶穌知道不是所有人都可以像 祂一樣,在餓了四十晝夜後,仍可靠神口裡所出的話再忍下去!我們就來查考耶穌如 何體恤人肉體上的軟弱,及在飲食上的教訓。

一. 威謝主恩賜

耶穌在世時所行的第一件神蹟——迦拿喜宴上水變酒,是耶穌與門徒一起赴宴享

受美食,酒已用盡時所行的(約二1-11)。 耶穌所變的酒較原先主人所預備的更好,耶 穌與門徒想必與其他賓客一同享用這更好的 酒。耶穌不避諱在當時被猶太人認為是罪人 的税吏家中吃豐盛的筵席:「利未在自己家 裡為耶穌大擺筵席,有許多税吏和別人與他 們一同坐席」(路五29)。

飲食為享勞碌所得,若吃得合宜,有何不可?耶穌在教人禱告中,也特別提到:「我們日用的飲食,今日賜給我們」(太六11)。固然「有衣有食,就當知足」(提前六8),但世上的所有美味,也都是神所創造。每一餐都吃得清淡,當然有益身體健康,但這不是做為一個虔誠的基督徒的必要條件。我們不逞口腹之慾,但若能偶得有機會如耶穌般享豐盛筵席,豈不當更感謝主恩賜。尤其在享豐盛筵席時,若能如耶穌般賦予屬靈上的意義,將更是美事一樁。

不要忘記,更多時候耶穌是廢寢忘食:「耶穌說:狐狸有洞,天空的飛鳥有窩,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」(太八20)。前不著村,後不著店時,也只得將就掐麥穗來吃(太十二1)。耶穌是操勞過度,以致外表蒼老過於其實際年齡,所以三十歲被當為近五十歲:「猶太人説:祢還沒有五十歲,豈見過亞伯拉罕呢?」(約八57)。我們要如耶穌般不一味地追求美味,但也不排斥美食,一切以神國之事為念。

二. 先求神國神義

「所以,不要憂慮説:吃什麼?喝什麼?穿什麼?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,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,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。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,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」(太六31-33)。「先」字,表示看重屬靈的事過於屬世的需要,這並不是説信耶穌的人不再有生理需求,而是在強調基督徒憑著信心,相信天父真神會看顧自己的兒女,只要能照著天父的旨意去行,也就是先求神國神義,神會將屬世的需要一併加給我們。

這是唱高調嗎?三餐都有問題還能奢談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嗎?但有人可以做到: 寡婦奉獻兩個小錢,那是她養生所有,她得 到耶穌的稱讚(可十二41-44)。眾人在野 地渴慕真道,聆聽耶穌的教訓,耶穌滿足 他們靈性的需求,也將他們所沒有求的晚 餐賜給他們,一次使五千人吃飽(太十四 13-21),一次使四千人吃飽(太十五32-38)。

當然神沒有保證天色常藍,也不保證我們衣食無缺。神要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時,雖使以色列人不愁吃(降嗎哪)、穿(衣服穿不破)(申八4),但常缺水。以色列人在缺水時就頻發怨言,這就不算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,也因此屢次惹神憤怒。

「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,這是 我已經學會了。我知道怎樣處卑賤,也知 道怎樣處豐富;或飽足,或飢餓;或有餘,或缺乏,隨事隨在,我都得了祕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,凡事都能做」(腓四11-13)。雖然神與保羅同在,在他而言,做到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也無庸置疑,但他也常缺食忍餓。他不像以色列人常發怨言,且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,而這個祕訣是他學習來的,就是靠著神加給他的力量,也就是聖靈的幫助,就能行出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了。

三. 追求神話語的食物

「祂苦煉你,任你飢餓,將你和你列祖 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,使你知道,人活 著不是單靠食物,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 一切話」(申八3),耶穌引用本節經文來 勝過魔鬼的試探(太四1-4)。耶穌自己也 留下一些話語讓我們作為屬世生活中的倚 靠: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。你們的祖宗在曠野 吃過嗎哪,還是死了。這是從天上降下來 的糧,叫人吃了就不死」(約六48-50)。 「人若渴了,可以到我這裡來喝。信我的人 就如經上所説:『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 河來。』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 説的」(約七37-39)。

感謝神,在耶穌為我們釘死在十架,復活升天降下聖靈後,我們有比當時以色列人出埃及時缺水而埋怨時所沒有的優勢,因為耶穌說:「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;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,直湧到永生」(約四13-14)。除了祈求聖靈的幫助外,神的話就在

聖經中,追求神話語的食物才能使我們永遠活著,所以保羅説聖經能使我們有得救的智慧(提後三15)。

我們生活上也會遇到一些困難,但這些 困難無非是神在考驗我們,其目的也是讓我 們透過神的話語而更加認識神、倚靠神。神 的話語是我們每日所不可或缺的靈糧,我們 當勤讀聖經、熱心聚會,從其中領受神的話 語,才能飽食靈糧,有力量面對屬世的一切 考驗。

四. 追求為主做工的食物

有一次,耶穌和門徒到了撒瑪利亞,在 那裡有口井,耶穌走路困乏也餓了,就坐石 井旁,門徒進城買食物去了。有一個撒瑪利 亞的婦人來打水,耶穌向她傳福音,那婦人 知道耶穌是基督救主,就趕快往城裡去,對 眾人作見證,眾人就出城,往耶穌那裡去。 這期間,門徒從城裡也買食物回來,耶穌卻 說:「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, 做成祂的工」(約四1-34),從這段故事, 我們知道雖然那時耶穌疲乏飢餓,仍然把握 機會做神的工,並認為做神的工就是祂所需 要的食物。

處在現今工商繁忙的今天,我們努力在 社會打拚,常常忽略了要做神的工。我們 也許想説等到退休後或事業有成後,才好好 為神做工。但這裡耶穌告訴我們,做神的工 就如祂日常所需而不可或缺的食物。肚子餓 了,我們的身體會告訴我們要去找食物來 吃,但往往欠了做神的工所引起的飢餓,是 我們無法察覺或刻意忽略掉的,甚至不做工 久了,靈命餓死都不自覺。所以耶穌在按才 幹受責任的比喻中,嘉獎那領五千及領兩千 的,因為他們另外又賺了五千及兩千。但領 一千的什麼都沒做,就被丟在黑暗裡哀哭切 齒了(太二五14-30)。

當主耶穌復活,向門徒顯現,是先關心他們的民生問題,對他們說:「小子!你們有吃的沒有?」他們說:「沒有」。原來門徒那一夜並沒有打著什麼魚。門徒照耶穌的話撒網,果然得到153條大魚。耶穌又為他們準備早餐(約二一4-13),等他們吃飽了,再給予餵養群羊的重責大任(約二一15-18)。

我們在吃喝之餘,更當明白體察神的旨意,多做神的工,使屬肉體的生命及靈命都得以健全發展。

結語

當我們還活著的時候,雖然會有肉體的 羈絆,但我們不可因肉體的需求而危害了屬 靈的生命。我們要看重並滿足靈性上的需求 即先求神國神義,天父知道我們肉體上的需求 ,總會為我們預備所需的一切。我們在感 謝主恩賜之餘,不可過於追求肉體的享受, 我們當更追求神話語的食物及為主做工的食物,「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,要為那存 到永生的食物勞力」(約六27)。

